

## 有关举行 2018 年“中日集中交流月”的通知

2018 年 6 月

日本国驻华大使馆新闻文化中心

本馆继 2015 年和 2016 年后，今年也将把 10 月-11 月定为“中日集中交流月”，期间将举行多种多样的日中交流活动。

鉴于今年是日中和平友好条约缔结 40 周年的纪念年份，预计交流活动将在除北京之外，上海、广州、沈阳、大连、青岛、重庆、贵阳、长沙、香港等各地广泛展开。

“中日集中交流月”的活动，只要是对中日交流有贡献的活动即可，不拘泥于特殊的形式和规模。有意参加“中日集中交流月”者，请填写[专用表格](#)上的必要事项后，联络日本国驻华大使馆新闻文化中心或举办城市所属总领事馆、领事事务所即可。

※有关日中和平友好条约缔结 40 周年项目的认定以及 LOGO 的使用，与之前一样，今年 12 月 31 日之前在中国各地以及在日本国内举行的活动都将受理申请。对于已表明参加中日集中交流月的活动，需另外申请 40 周年项目的认定和 LOGO 使用。申请方法请参照以下链接。

(日中和平友好条约缔结 40 周年项目的认定和 LOGO 使用)

[http://www.cn.emb-japan.go.jp/cul\\_edu/2017-45-jc.htm](http://www.cn.emb-japan.go.jp/cul_edu/2017-45-jc.htm)

### 【详情咨询】

★在北京市和长沙市举办的活动以及此次的“集中交流月”全部相关

日本国驻华大使馆新闻文化中心 项目认定负责人

〒100600

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东街 1 号

电话：010-6532-5847

e-mail: [info@pk.mofa.go.jp](mailto:info@pk.mofa.go.jp)

受理时间（北京时间）：9 点～12 点、13 点～17 点

★在上海市、广州市、沈阳市、大连市、青岛市、重庆市、贵阳市、香港特别行政区举行的活动，请向各总领事馆、领事事务所咨询。

上海市→[日本驻上海总领事馆](#)

广州市→[日本驻广州总领事馆](#)

沈阳市→[日本驻沈阳总领事馆](#)

大连市→[日本常驻大连领事办公室](#)

青岛市→[日本驻青岛总领事馆](#)

重庆市、贵阳市→[日本驻重庆总领事馆](#)

香港特别行政区→[日本驻香港总领事馆](#)

※在香港在该期间将举办“日本秋祭 in 香港 - 魅力再发现 -”。详情请参照以下链接。

(日本秋祭 IN 香港 - 魅力再發現 -) <http://www.hk.emb-japan.go.jp/autumnfes/zh-hk/index.html>

★在多个城市举行的情况，请任选一城市所属公馆进行咨询。

※2016年“中日集中交流月”的主要项目案例

	<b>和太鼓 YAMATO</b> 在北京、武汉举行		<b>香道演讲</b> 在北京、武汉举行		<b>“断舍离”演讲</b> 生活方式相关
	<b>河合纯一访华</b> 在北京、武汉演讲		<b>日本设计 100 选</b> 众多年轻人参加		<b>建筑师对谈会</b> 生活方式相关
	<b>留学相关说明会</b> 与各大学合作，以多种形式举行		<b>全国大学知识大会</b> 武汉项目		<b>赠送太阳能板</b> 武汉项目



2016年“中日集中交流月”宣传资料